



缔约国会议

Distr.: General
1 April 2020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三十届会议

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19 日，纽约

临时议程* 项目 13

选举国际海洋法法庭七名法官

选举国际海洋法法庭七名法官

缔约国提名的候选人名单

国际海洋法法庭书记官长的说明

1. 《国际海洋法法庭规约》第四条规定，法庭法官应在《公约》缔约国会议上从缔约国提名的人员名单中选出。
2. 填补海洋法法庭任期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届满的七名法官职位的选举将在缔约国第三十届会议上举行。
3. 《法庭规约》第四条第 2 款规定，书记官长应至少在选举之日前三个月，书面邀请各缔约国在两个月内提名法庭法官的候选人。书记官长应依字母次序编制所提出的候选人名单，载明提名的缔约国，并应在每次选举之日前最后一个月的第七天以前将其提交各缔约国。
4. 书记官长在 2019 年 12 月 13 日的普通照会中请缔约国政府在 2020 年 3 月 5 日之前提交它们希望提名参加法庭选举的候选人的姓名。
5. 书记官长根据《法庭规约》第四条第 2 款编制的按这一方式提名的所有人的名单载于本说明附件。
6. 候选人的简历将在 [SPLOS/30/9](#) 号文件中分发。

* [SPLOS/30/L.1](#)。



附件

国际海洋法法庭七名法官候选人名单

姓名和国籍	提名国
戴维·阿塔尔德(马耳他)	马耳他
凯茜-安·布朗(牙买加)	牙买加
伊达·卡拉乔洛(意大利)	意大利
段洁龙(中国)	中国
玛丽亚·特雷莎·因方特·卡菲(智利)	智利
莫里斯·肯奈·卡姆加先生(喀麦隆)	喀麦隆、刚果民主共和国
马尔基扬·库利克(乌克兰)	乌克兰
卡洛斯·阿尔韦托·马塔·普拉泰斯(乌拉圭)	乌拉圭
罗德里戈·费尔南德斯·莫雷(巴西)	巴西
哈皮亚斯·兹豪(津巴布韦)	津巴布韦